

关于2019年城东区政府预算公开 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的情况说明

2019年全区总财力为142362万元（含提前预告的一般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比上年初增长11.9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631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2953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765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593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36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090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40856万元，同比增长10.77%，调出资金150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安排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306万元，同比下降6.55%；国防支出109万元，同比增长55.71%；公共安全支出1927万元，同比下降25.31%；教育支出22860万元，同比下降2.48%；科学技术支出1676万元，同比下降4.1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373万元，同比增长41.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751万元，同比增长28.7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342万元，同比增长10.98%；节能环保支出878万元，同比下降25.02%；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0570万元，同比增长15.93%；农林水事务支出1658万元，同比下降34.26%；资源勘探电力信息、商业服务业事务支出725万元，同比下降28.29%；国土资源和气象等事务支出310万元，同比增长2.31%；住房保障支出3376万元，同比增长80.7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18万元（新增款项）；预备费1450万元，

同比增长20.83%；其他支出6127万元，同比增长1.11%。

二、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2019年城东区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526.6万元，其中：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150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0.6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基金预算安排支出1526.6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1506万元，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0.6万元。

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情况说明

2019年城东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19年西宁市对城东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预算合计为72953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765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593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360万元。

1994年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引入了税收返还制度。现行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价格返还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以及营改增税收返还，其性质是维护既得利益，是旧体制的延续，不具有均等化功能。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一种财力性补助，为均衡地区间的基本财力，由地方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资金，这类转移支付有十多项，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以及基层公检法司、义务教育、

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村综合改革、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等转移支付。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规模最大，是有效缓解基层财政困难、缩小地区间财力差距的一项重要财政制度。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按照相关标准和计算方法，采取因素法编制。

专项转移支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设立，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按照集中资金、突出重点、专款专用的要求，重点用于公共安全、文化体育与传媒、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交通运输、节能环保等领域。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根据项目对应的具体管理办法，采取项目法或者因素法编制。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一）工作组织落实情况。一是成立了领导小组，切实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指定两人负责绩效管理工作，保证此项工作顺利开展。二是结合上年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进一步完善部门绩效指标体系，制定了《城东区部门综合绩效考评实施方案》（东区财字[2018]157号），并继续将部门绩效考评结果纳入区目标办对各单位年终目标考核范围。

（二）重点绩效评价情况。一是积极开展绩效目标管理。我区积极推进财政管理综合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安排部署预算编制工作时，要求预算单位将20万元以上（含20万元）的项目申报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除人员基本支出、社会保障补助支出、一般公用经费、一般会议费、临时人员经费、业务招待费、伙食补贴、福利费、物业管理费、办公用租金

外，必须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采取与预算编制同步“二上二下”方法确定各单位绩效目标。2018年初，对20家预算单位的46个预算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目标管理，并下达了《2018年城东区财政局项目绩效目标批复》（东区财字[2018]35号），资金达3876.17万元；年底要求各部门对项目进行自评并上报了自评报告。二是2018年按照“先易后难、由点及面、稳步实施”的原则和相关工作要求，重点围绕社会关注度高、事关民生方面的重点项目支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党员教育标准化阵地建设项目、基本公共卫生补助项目、韵家口小学1号楼建设项目、2015-2017年养老示范基地项目等14个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资金规模达9604.42万元。重点选取了基本公共卫生补助项目、瓦窑沟泄洪渠火车站终端污水处理项目，开展了专家评审，规范了第三方中介机构绩效考评工作，确保了绩效评价报告的质量。同时积极探索建立多种绩效评价模式，在以往单纯的事后评价基础上，2018年聘请第三方选取养老示范基地项目开展事中绩效评价。三是稳步推进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考评。继续按照有无非税收入、有无重点项目、有无专项资金目标任务的原则，将预算单位划分为八大类进行考核，并对新型社区服务中心（原办事处）及韵家口镇采用单独的指标体系进行考核。2018年我区在总结以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考评工作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科学合理设置部门绩效指标体系，其中将部门二级考核指标细化为47条、镇及新型社区服务中心二级考核指标细化为48条，提高了支出进度分值，新增了实际采购金额与年初采购预算金额相比增减幅度控制在10%以内、各类票据及时核销等考

核指标。四是 2018 年 4 月，抽调区教育局、区卫计局等部门财务人员联合组成四个小组对 2017 年考核剩余 25 家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进行了检查，并将考核结果上报区政府兑现奖补资金；2018 年 10 月底，区财政局印发了《关于城东区 2018 年部门综合绩效考评实施方案》（东区财字[2018]157 号），要求各单位根据考核方案，认真开展自评，并及时报送《部门绩效考评自评报告》及《部门综合绩效考评指标自评表》。五是全力促进区对镇、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考评。自 2012 年部门预算管理绩效工作开展以来，我区已将全区所有预算单位纳入部门综合绩效管理，覆盖率达 100%，2013 年以来对我区乡镇与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采用单独指标体系进行考核。在以往年度的基础上，2018 年进一步细化、科学合理设置乡镇考核指标体系，新增了惠农资金发放、村级资金监管等考核指标。在镇及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自评的基础上，区财政局又进行了实地考评，努力提高对乡镇绩效管理水平。

六、举借债务有关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 2018 年城东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0500 万元。2017 年底城东区政府债务余额 0 万元，2018 年新增政府债务 30500 万元，新增债主要用于基础设施等公益性项目建设。截至 2018 年底，城东区政府债务余额 30500 万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